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7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在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及利率市场化的金融市场环境下,为有效管理进出口业务及所面临的汇率和利率风险,增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稳健性,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结合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加强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该项业务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该业务公司可优化货币结构,减小资金损失,使资金使用安排更为合理。

2、交易种类: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商品、其他标的;既可采取实物交割,也可采取现金差价结算;既可采用保证金或担保进行杠杆交易,也可采用无担保、无抵押的信用交易。

3、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且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前述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4、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操作,但因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一定量的外币业务,在人民币兑外币汇率波动和国内外利率浮动的背景下,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日益加大,为减少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概述

(一)主要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商品、其他标的;既可采取实物交割,也可采取现金差价结算;既可采用保证金或担保进行杠杆交易,也可采用无担保、无抵押的信用交易。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规模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实际需求情况,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开展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且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前述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授权期限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同意总经理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财务相关负责人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等相关事项。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六)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及子公司部分产品需要出口海外市场,同时公司需要从海外进口少量原材料。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公司经营不确定因素增加。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存在一定体量的外汇收入,当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公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参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人员均已充分理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特点及风险,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四、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二)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经营风险。

(三)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四)信用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五)政策风险:如果衍生品市场以及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五、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应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一)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与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二)为避免汇率大幅度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三)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四)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审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应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

七、其他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上述套期保值业务是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利用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和避险机制,最大可能的规避外汇汇率和大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控制经营风险,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的目标,不属于高风险投资情形。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上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标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保荐机构同时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以及内部控制风险等,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3、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8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上午11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根据2024年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主持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以及对2025年经营方针、未来发展规划向监事会提交《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相关部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4月22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其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57.58亿元,比上年增加19.38%;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0亿元,比上年增加48.88%。

2024年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05.54亿元,比上年增加4.09%;2024年末公司负债总额26.37亿元,比上年减少16.69%;2024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78.98亿元,比上年增加13.46%。

2024年销售费用为2,553.58万元,比上年增加13.16%;2024年管理费用为16,533.91万元,比上年增加15.52%;2024年财务费用为4,835.65万元,比上年减少20.51%;2024年研发费用为7,773.00万元,比上年增加40.67%。

202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91亿元,较去年增加38.59%;2024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6亿元,较去年增加69.94%;2024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61亿元,较去年增加24.7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信息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相关部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4月22日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后我们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及分配形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同时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发展战略规划等因素,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回报投资者。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做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审计报告客观、真实,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确定其2025年度审计报酬、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所有成员按其在公司所在岗位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和制度领取,公司未另行支付其任期内担任监事的报酬。

202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将遵循2024年度薪酬方案,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监事薪酬。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公告》。

由于本议案内容与全体监事均有关联,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向银行等机构融资的议案》

根据经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即2026年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等值60亿元人民币,该额度拟用于公司向银行等机构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委托贷款、委托债权投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保理、应收账款质押、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付款保函、质量保函、供应链金融、商票保贴等业务。在授信期限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融资利率、种类、期限以签订的具体融资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将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融资相关的事宜,具体融资金额届时将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办理该银行等机构融资手续时,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可以用其资产进行抵押、质押等担保。

就上述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根据经营需要选择融资银行等机构及单笔融资额度,就融资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签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公司及子(分)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票据(ABN)、资产支持商业票据(ABCP)、永续票据(长期限合权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GN)等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类型。

就拟注册发行的债务额度,对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票据(ABN)、资产支持商业票据(ABCP)、永续票据(长期限合权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GN)等不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注册额度限制的债务融资工具,每一种类产品的注册总额不超过10亿元,如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受协会对注册发行总金额有限制要求的,则以该金额为上限。

公司视实际资金需求安排进行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并在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本公司及子分公司生产经营资金、调整债务结构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处理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一切事宜。该项授权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决定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类型、品种、金额、期限、发行批次及数额、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并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发行利率;

(2)选择及聘任合格专业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及聘任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及法律顾问;

(3)进行一切必要磋商、修订及签订所有相关协议及其它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批准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注册文件、发行文件、承销协议、所有为作出必要披露的公告及文件);

(4)办理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所有必要的批准及必要的注册及备案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就发行该工具向相关部门递交注册申请及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对发行该工具的建议作出必要修订;

(5)如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当时的市场条件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就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及处理或决定所有相关事宜;

(7)上述授权自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内及授权期限内注册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分)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的商业汇票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开展期限为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即2026年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上述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分)公司可独立开展票据池业务,也可以办理集团票据池业务。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分)公司办理集团票据池业务,可以在各自质押额度范围内开展融资业务,当自有质押额度不能满足使用时,可申请占用票据池内其它成员单位的质押额度。质押票据到期后存入保证金账户,与质押票据共同形成质押或担保额度,额度可滚动使用,保证金余额可用新的票据置换。票据池质押额度由全体签约企业共享。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需要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及其他合理方式进行担保。具体担保形式及金额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具体确定及办理,但不得超过票据池业务额度。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根据经营需要决定单笔融资额度,决定参与票据池业务的子(分)公司及其变更,签署融资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的理由恰当、充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十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2.50万股。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为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作废本次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 分配基准:2024年度。

2.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881,175.3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2,360,329.01元。本年提取法定公积金8,236,032.9元,提取任意公积金0元,弥补亏损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3,979,260.71元,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85,061,647.02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2,120,581,639股。

3. 为维护股东权益,促进公司长期发展,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年度不转增,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假设以2,120,581,639股为基数,则共计派发现金10,602,908.2元。

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4. 本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10,602,908.2元,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10,602,908.2元,占本年度净利润40.97%。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602,908.20	42,411,632.78	127,234,898.3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881,175.35	114,777,861.74	211,771,631.0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63,979,260.7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85,061,647.0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80,249,439.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7,476,889.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80,249,439.3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2. 公司2023、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2,286,732,351.19元、2,046,576,637.5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3.66%、21.24%。

四、其他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2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或"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含子公司)于2024年末对应收款项、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在此基础上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对2024年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11843.76万元。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占2024年度经审计净利润比例的绝对值
应收票据	-20.62	0.80%
应收账款	6,248.70	241.44%
合同资产	3,628.54	140.20%
其他应收款	207.66	8.02%
存货	1,132.60	43.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52	18.41%
持有待售资产	170.37	6.58%
合计	11,843.76	457.62%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具体方法:

组合	预期减值损失计提方法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按各事业部、子公司近三年已完工结算项目的结算额与其合同额(含有效变更增补)的偏差率
尚未到期质保金	按各公司近三年质保金损失率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对于工程施工成本,对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持有待售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3. 本次对单项资产大额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年度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存货
账面余额	275,835.45	154,112.49	38,630.82
账面价值	188,194.14	138,544.78	31,640.88
本期计提金额	6,248.70	3,628.54	1,132.60
资产可回收金额	188,194.14	138,544.78	31,640.88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详见上述"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4.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计入公司2024年损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11843.76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43.76万元,相应减少2024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1843.76万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457.62%。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事项。

三、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程序合法。经过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商业银行或依法设立的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1年以内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及经营计划资金使用的变化在上述额度内适时适量的实施,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1. 投资目的:因公司运营中资金收入、支付过程不均衡,部分时间段存在自有资金沉淀,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2. 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3. 投资范围: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1年以内)低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商业银行或依法设立的其他金融机构。投资品种不包括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4.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

5.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并授权财务总监负责具体实施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及经营计划资金使用的变化在上述额度内适时适量的实施,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人员的操作风险。

2.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投资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流动资金需求的情况时,将立即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核实;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及时掌握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短期低风险理财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高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4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或"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对"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内容做了相关规定。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上述会计准则解释印发之日起执行。

2.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356 证券简称:富岭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富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岭股份	股票代码	0013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梅红	吴婷婷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金塘南路88号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金塘南路88号	
传真	0576-86623099	0576-86623099	
电话	0576-86623577	0576-86623577	
电子信箱	dshbgs@fulingplastics.com	dshbgs@fulingplastic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塑料餐饮具及纸杯等纸制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为国内领先的塑料餐饮具制造企业,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公司以"绿色环保,造福地球"为企业使命,致力于以先进技术打造世界一流的环保餐饮具制造企业。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塑料餐饮具、纸杯等纸制品和生物降解材料餐饮具,包括刀叉勺、吸管、水杯、小量杯、盘、杯盖、打包盒、打包碗、纸制品(纸杯、纸餐盒和纸吸管)等。公司产品既可以用于餐饮店堂食,亦可以用于餐饮外卖,使用方便、快捷,属于快速消费品领域。公司主要直接和终端客户为国外大型分销企业、餐饮企业和国内餐饮及新式茶饮企业。

(3)公司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的企业,且公司多次被评为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塑料家居)十强企业,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较高。公司作为行业规模较大的头部企业,凭借客户资源优势,齐全的产品线和定制化生产能力,客户服务能力和全球化产能布局优势,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公司业绩受较多的内外部因素的影响,主要包括宏观经济、下游市场及公司内部三个层面。在宏观经济层面,全球及国内的宏观经济增长,构成了公司业绩驱动的外部条件。在下游市场层面,美国快餐行业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国内新茶饮及连锁咖啡,连锁餐饮等行业蓬勃发展,为公司塑料餐饮具及纸制品带来订单。在公司内部因素层面,公司不断提升多元化的运营能力,优化全球产能布局,不断提高服务客户的能力。前述诸多的内部和外部驱动因素,为公司的业绩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024,020,454.32	1,761,754,893.97	14.89%	1,548,879,71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5,168,266.44	1,101,838,165.75	20.27%	883,630,489.3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268,864,675.87	1,888,899,488.76	20.12%	2,154,389,15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100,959.17	215,675,144.70	2.05%	255,380,68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162,690.88	220,442,484.53	-1.49%	242,664,47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001,082.84	361,447,741.97	-32.22%	309,564,948.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9	2.04%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9	2.04%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4%	21.72%	-3.58%	33.9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4,622,711.62	564,312,838.64	607,524,146.47	562,404,97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84,174.31	56,028,898.00	54,332,601.09	56,055,28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21,549.91	56,006,828.03	53,139,405.50	54,694,90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96,408.92	-49,287,371.85	113,253,220.65	86,438,825.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tr><td>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3</td><td>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58,505</td><td>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td><td>0</td><td>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td><td>0</td></tr>
<tr><td colspan="8">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td></tr>
<tr><td rowspan="2">股东名称</td><td rowspan="2">股东性质</td><td rowspan="2">持股比例</td><td rowspan="2" colspan="2">持股数量</td><td rowspan="2">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td><td colspan="2">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td></tr>
<tr><td>股份状态</td><td>数量</td></tr>
<tr><td>台州臻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82.52%</td><td colspan="2">364,743,500</td><td>364,743,50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毅風投資有限公司</td><td>境外法人</td><td>14.56%</td><td colspan="2">64,366,500</td><td>64,366,50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台州益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2.91%</td><td colspan="2">12,880,000</td><td>12,880,00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td><td colspan="7">台州臻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富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台州益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td></tr>
<tr><td>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td><td colspan="7">不适用</td></tr>
</table>

注: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上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仅有3名股东。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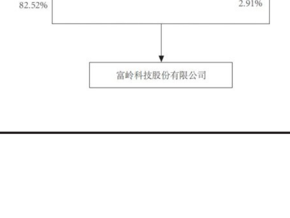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贸易格局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国际海运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出口相关业务面临较大的挑战。另一方面,美国快餐行业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美元人民币汇率基本保持稳定,PP等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小,这些因素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加强行业发展研究分析,强化内部控制建设,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积极拓展市场,维护客户关系,巩固市场地位,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6,886.47万元,同比增长20.1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10.10万元,同比增长2.05%。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国内和国外业务的拓展力度,实现境内(中国大陆)营业收入65,670.26万元,同比增长31.05%,实现境外营业收入161,216.20万元,同比增长16.17%。

报告期内,按照产品类型分类,公司塑料餐饮具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58,760.42万元,同比增长10.56%,生物降解材料餐饮具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2,807.33万元,同比增长2.70%,纸制品及其他实现营业收入55,318.72万元,同比增长68.55%。受国内限塑政策驱动,以及国内新式茶饮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公司纸制品业务规模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为21.11%,同比下降3.8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客户的产品销售价格出现下降,以及2024年度海运费平均价格出现增长。

本公司在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并重点关注国际贸易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美国为公司最主要的销售市场,2023年和2024年,公司对美国市场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5.47%和64.82%。自2018年6月以来,中美两国在贸易领域接连出台较为严苛的贸易政策并附以较高的关税壁垒。美方对部分中国输美商品加征了25%的关税,公司的塑料吸管、杯盖和纸杯等产品也在上述加征关税范围内。公司已经通过美国、印尼和墨西哥生产基地的产能调配减少了上轮关税对公司的影响。但是公司的境外生产基地的产能和产量占比较低,公司向美国地区销售的产品仍然主要来自中国生产基地出口,美国的关税对公司的经营仍然具有较大影响。

2025年2月1日和3月3日,美国政府宣布对所有中国输美商品各加征10%关税,因此,美国对中国所有出口美国的产品又增加了20%的关税,提升了中国出口美国产品的成本。主要美国客户已经要求公司承担部分增加的关税成本,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后,美国政府宣布对美国的全球贸易伙伴征收"对等关税",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对中国大陆征收的"对等关税"的税率不断提升至125%,2025年美国合计对中国增加了145%的关税,将对公司经营构成较大不利影响。

为应对该风险,公司2024年下半年在印尼购买的土地,拟建设生产基地,承接国内向美国出口的产能,印尼生产基地预计2025年三季度或四季度部分完工并投产。但是由于新增关税,印尼生产基地投产前,公司从中国出口美国的业务中,FOB模式下的产品将面临降价风险,DDP模式下的产品将面临无法较大幅度涨价的风险,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较大不利影响。